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四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何 安 国

编 制 时 间: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 请 用地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建设用地 报件名称	株洲市 2014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十一		
申 请 用地面积	0.4078	新增建设用地	0.4016
土 地 利 用 现 状	权 属 和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 计	0.4078	0.4078
	(一) 农 用 地	0.3402	0.3402
	耕 地	0.2944	0.2944
	园 地		
	林 地		
	牧 草 地		
	其它农用地	0.0458	0.0458
	(二) 建设用地	0.0062	0.0062
	(三) 未利用地	0.0614	0.0614
圈 内 分 批 次 或 项 目 建 设 用 地	拟开发地块、项目名称或编号	规划用途	用地面积
	株洲市 2014 年报国务院批准 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十一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 务用地	0.4078

续一

[illegible]

县（市、区）人民政府 审 核 意 见				
	(公章)			
	主管领导 导（签字）		日期	
市（州）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 查 意 见				
				
	主管领导 导（签字）		日期	
市（州） 人 民 政 府 审 核 意 见				
				
	主管领导 导（签字）		日期	
备 注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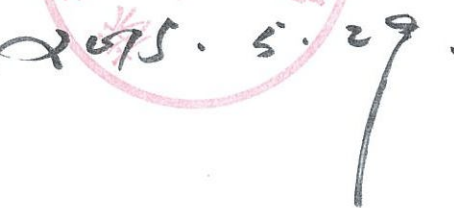
地 类		转用面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0.3402		0.3402	
其中：耕地		0.2944		0.2944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划级别	国家 级		规划级别	国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		市 级	
	县 级			县 级	
	乡 级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 用 地	其中：耕地	
			0.3402	0.2944	
若使用结转计划指标，请予以说明：					

征收土地方案

主管领导(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is written over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The seal features a five-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 and the characters '任县' (Ren County) around the perimeter.

编制时间:

The handwritten date '2015.5.29.' is written in black ink.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eal, identical to the one above, is partially visible behind the date.

土地征收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建设项目名称		徐家港排渍站					0.4078 公顷	
被征收（使用）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泰山路街道办事处				
		村（农场）		张家园管理处				
权属情况		该宗地界址清楚，地类面积准确，无权属争议。						
征地补偿费用标准 （使用国有土地参照补偿）	地 类			面积	区片等级	地类系数	补偿标准	金额
		类名	权属性质					
	农用地	水田	集体	0.0397	1区	1	108	4.2876
		水浇地	集体	0.2547	1区	1	108	27.5076
		农村道路	集体	0.0059	1区	1	108	0.6372
		坑塘水面	集体	0.0399	1区	1	108	4.3092
	建设用地	农村宅基地	集体	0.0062	1区	1	108	0.6696
	未利用地	其他草地	集体	0.0614	1区	0.6	64.8	3.9787

续一

名称		金额(万元)	
青苗补偿费		0.9026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31.6200	
各类土地补偿费		41.3899	
补偿总费用		73.9125 万元	费用综合标准 181.24701 万元/公顷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15 人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10 人
安	货币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置	农业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途	社会保险安置	15人	
	留地安置		
径	土地开发整理安置		
备注	该宗地对失地农民纳入社会保障体系；对拆迁户实行安置房和自购商品房安置或被拆迁农民采取宅基地联建安置。		

填表人：陈彩明

审核人：王红

审批人：刘小斌

十五

补充耕地方案

单位：公顷、万元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株洲市人民政府（株洲市 2014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十一）							
补充耕地承担单位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							
补充耕地方式	委托补充		√					
	自行补充							
补充耕地途径	☐ 占水田补水田 ☒ 占旱地补旱地 ☒ 占水田补改结合							
占用耕地地类	水田（公顷）		旱地（公顷）		水浇地（公顷）			
	0.0397				0.2547			
占用耕地质量等级	1 等	2 等	3 等	6 等	7 等	15 等	平均质量等别	
				0.2944			6 等	
补充耕地项目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地类	抵扣面积	质量等别	平均质量等别
	43022420140002		茶陵县腰陂镇长义村土地开发项目		旱地	0.2944	7 等	7 等
改造水田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改造水田面积	改造前质量等别	改造后质量等别	提高质量等别	平均提高质量等别	
耕地开垦费缴纳情况	收费标准		水田：0.0397 公顷*36 万元/公顷=1.4292 万元 旱地：0.2547 公顷*24 万元/公顷=6.1128 万元					
	缴纳金额		7.542					
计划补充耕地情况								
计划补充耕地项目	预算编号		预计新增耕地	地类		完成年度		
				水田	旱地			

填报说明：“补充耕地途径”栏中，根据实际情况填报，可是一种途径，也可能是多种途径结合；表中填报的质量等别均为国家利用等，平均等别取加权平均值。

供地方案

计量单位: 公顷、万元、元/平方米、年

[illegible]

续一

提供方式	功能分区	供地面积	设定用途	评估价格	拟议单价	用地年限
划拨	株洲市 2014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十一	0.407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建设用地指标适用情况说明						